

吴晓军在省府全体会议上强调 抢抓抓早 谋深落实

推动今年政府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本报讯(特约记者 李欣 石成顺) 1月28日,全省“两会”闭幕后,省政府召开全体会议,就贯彻落实“两会”精神作出安排部署。省委副书记、省长吴晓军主持并讲话。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折不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按照省委工作部署,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带头践行“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已要严”要求,抢抓抓早、谋深落实,推动今年政府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吴晓军指出,省人代会审议和表决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是我们立下的“军令状”和“任务书”,关键是要带头抓落实,说到做到、干就干好,逐条兑现好我们的承诺,逐项回应好群众的期待。抓落实必须要不折不扣,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深刻领会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的战略考量和现实需要,深刻领会完成今年目标任务的需要与可能、重要性与艰巨性,自觉从政治大局和战略全局想问题、办事情,对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了了胸,创造性开展工作,坚决当好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坚定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抓落实必须雷厉风行,增强紧迫感、超前意识、忧患意识,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和时间观念,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工作安排做到反应快、推进快、落实快,尽最大努力把工作做在前头、做到细致、做到极致,努力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抓落实必须求真务实,把高质量发展摆在首位,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鼓励干事创业精气神,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开展工作,善于找准重点、抓住要害,集中所有资源和力量加以推进,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抓落实必须敢作善为,牢固树立全省一盘棋思想,抓好细化分工,抓好协同配合,抓好开局起步,推动重点工作具体化、项目化、清单化,以“起步就是冲刺、开局就是决战”的态度,奋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确保以开局出彩实现全年精彩。

吴晓军要求,春节将至,各地各部门要时刻把人民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力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统筹抓好农民工工资发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保供稳价、社会稳定等工作,强化值班值守,让各族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新春佳节。

王林虎、才让太、刘涛、杨志文、刘超、李宏亚、何录春、王海红出席。

市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创新机制工作日报

1月27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接听群众来电诉求787件次,网民留言7件(微信随手拍7件),直接办理452件,转交责任单位办理335件;回访客209件。

热点问题:

1. 供暖问题102件,无集中反映地址,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已及时联系相应

供暖单位和县区政府核实处理。

2. 交通秩序41件,主要反映违法停车问题,无集中反映地址,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已及时联系西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核实处理。

3. 消费维权32件,无集中反映问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已及时联系相应县区政府核实处理。

有诉必应 马上办
政务服务 12345
便民热线

全市城管部门做好纾困解难“大文章”

本报讯(记者 晴空)“何时何地可以摆摊卖春联?需要办理哪些审批手续?”“西宁市互助路福中巷河道桥边有人摆放家具直播谁来管?”针对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收集问题以及实际走访中发现的这类市民关心的热点,全市城管部门把“有诉必应马上办”服务作为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的有效途径,从群众需求、诉求出发,在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服务效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上狠下功夫,让“有诉必应马上办”成为党和群众的连心桥和幸福线。

主动收集问题实现“未诉先办”

依托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管理全面、便捷、高效的职能优势,着力提高对市民诉求的分析能力,探索端口前移的“未诉先办”。通过将城市秩序、市容市貌、清扫保洁、建筑垃圾运输、生活垃圾清运等方面问题列入“未诉先办”主动采集范围,安排信息采集员深入城区居民小区、背街小巷、城乡接合部等区域每日开展信息采集工作,建立“发现、派遣、处置、核查、结案”工作闭环模式。同时将“一比三率”纳入城市管理目标绩效考核中,压紧压实基层城市管理责任,不断提升城市管理基层治理能力,有效提高“有诉必应马上办”处置率和“未诉先办”工作效能。

设置43处春联年画便民服务摊点

临近春节,市民群众“何时何地可以摆摊卖春联”“需要哪些审批手续”的呼声日趋频繁,全市城管部门坚持倾听群众呼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按照“指定区域、合理设置、统一规划、规范经营”的原则,利用城区内闲置区域、商业街区内部道路、大型超市、商场等公共空间,合理规划设置了43处春联年画便民服务摊点,365个摊位,方便市民购买春联、年画等节日用品,并且与经营者签订市容和环境卫

生管理责任书,要求经营者严格落实环境卫生和安全生产责任,每个摊位留有足够间隔,以便市民正常通行。同时,城管执法人员加强日常管理,实行定人定岗、不定时巡查机制,督促经营者规范经营,引导其在不影响交通的前提下在规定时间内销售,按时撤摊,切实做到“摊在地净、撤摊地净”。

柔性执法功离直播还路于民

坚持联系沟通要“快”,及时办结要“准”,解决问题要“实”,群众反映要“好”的原则,针对媒体反映“西宁市互助路福中巷河道桥边,有人摆放家具直播”的问题,市区两级联动第一时间前往现场核查,对市民占用河道边公共场地从事废旧家具售卖网络直播,影响行人安全通行的违规行为,俯下身子、耐下性子细致劝导,主动帮助搬运货物、清扫路面杂物,做到还路于民。同时引导市民前往附近的家具售卖市场从事经营活动,用心用力用情服务人民群众,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预约收运让市民装修垃圾有去处

针对市民反映装修垃圾“无处去”“不接收”的吐槽声,市城管局及时印发《装修垃圾处理事项提示》3万份,发放至各级政务大厅、物业小区。依托“城管进社区”服务工作,温馨提示社区居民做好装修垃圾前端分类,共同参与规范处置装修垃圾工作。率先在城中区推行“摇铃式服务”,市民有清理装修垃圾的需求时,可拨打热线电话进行预约,城管部门协调对接市民所属社区、街道办事处、物业公司等部门,将市民房屋装饰装修过程中产生的玻璃、石膏、废旧家具等类型垃圾进行分类、拆解、装车、压缩,完成后直接清运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同时,主动提醒、告知房屋装饰装修的单位、个人、物业公司

及时将产生的土、沙、石、砖等类型垃圾运输至松家沟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场进行填埋处理,巩固装修垃圾“源头分类、中端运输、末端处置”的管理成效,持续提高装修垃圾处理规范化、无害化水平,把服务触角延伸到群众的家门口,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米”,夯实了城市治理基层基础性工作。

加强执法处置违规销售烟花爆竹行为

针对市民反映“唐道·637、万达广场、新千广场、力盟步行街等商业街区夜晚沿街兜售烟花爆竹”的问题,全市城管部门充分发挥执法队伍应急保障能力,深入主要街巷、绿地广场、河道沿线、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采取“流动巡查+定点值守”方式,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工作,对城区内违法违规销售、禁燃区域内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发现一起,处置一起,做到零容忍,依法清理取缔占用城市道路、广场摆摊设点销售烟花爆竹的行为,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做好清扫保洁,协同环卫部门清理路面垃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市城管部门通过各类群众诉求收集平台,转办、督办群众合理诉求,推动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机制创新工作掷地有声、落地见效,着力构建起民意民情互动机制,建立了倾听群众呼声、为群众服务、受群众监督、由群众评价的工作闭环,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执好党建引领这根“红色绣花针”,串起城市管理“千头万绪线”,一针一线铸守为民匠心,一举一动“绣”出群众满意度。

有诉必应 马上办
政务服务 12345
便民热线

西宁跻身

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城市

本报讯(实习记者 李静)记者从市生态环境局获悉,近日,生态环境部公示了第二批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评审结果,根据专家评审,拟将19个城市确定为试点城市,西宁市成功入选。

据悉,2021年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住建部、水利部联合印发《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提出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试点。我市高度重视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申报相关工作,准备将“积极争取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列入年度考核目标,同时,立足市情组织编制了《西宁市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旨在为西宁市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体系建设提供设计方案,明确试点建设目标、重点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探索污水资源化利用途径,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3年12月,生态环境部水生态环境司会同水利部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等相关部门组织专家开展了第二批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评审,根据专家评审结果,西宁市被确定为试点城市,目前已在生态环境部网站完成公示。

我市三大产业集群发展能级不断提升

本报讯(记者 张弘毅)记者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获悉,2023年我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2.9%,增速高于全省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7.3个百分点,对全省工业的贡献率为278.3%,拉动全省15.6个百分点。

2023年,全市三大产业集群实现工业总产值1717.4亿元,同比增长3.3%,占全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78.6%。其中,光伏制造产业集群完成工业总产值518.7亿元,同比增长26.9%,占全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23.7%;锂电储能产业集群完成工业总产值299.3亿元,占全市规上工业总

产值的比重为13.7%;特色化工和合金新材料产业集群完成工业总产值899.4亿元,占全市规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41.2%。

近年来,西宁市立足产业“四地”建设,做大做强做优光伏制造、锂电储能、特色化工和合金新材料三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加快构建具有西宁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产业规模逐步壮大,集群效应不断凸显,为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上走在前作表率提供有力支撑。

2023年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制造业贡献突出。从地区看,经济技术开发区

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9.4%,县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1%。从门类看,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5.8%;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7%;采矿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9.7%。

2023年,全市规上工业企业生产运行良好,重点产品产量稳定增长。其中,多晶硅17.1万吨,增长1.9倍;单晶硅17.6万吨,增长1.3倍;碳纤维1.7万吨,增长1.2倍;锌15.3万吨,增长44.5%;中成药2056吨,增长24.6%;水泥520.7万吨,增长15%;电解铜12.1万吨,增长14.9%;铝材134.3万吨,增长5.4%。

开发区多措并举激发干事创业活力

本报讯(记者 樊娅楠)为进一步激发干事创业内生动力,赋能高质量发展,近日,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立足当前发展实际,衔接近年来相关新政策新法规,制定出台《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人员聘用管理办法(试行)》和《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聘用工作人员等级晋升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着力创新工作人员管理模式。

据了解,去年以来,开发区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认真践行“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已要严”要求,围绕建立健全干部素

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等方面,深化选人用人机制改革,强化人员管理制度建设,进一步稳定工作人员队伍,促进工作作风转变。

新出台的《办法》对开发区聘用人员条件、聘用程序、人员管理、福利待遇以及聘用工作人员等级设置、确定、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系统规范和详细规定,是开发区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有力制度保证。

下一步,开发区将在实施两个《办法》的基础上,着力构建多向发力的系统化激励机制,正

确处理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待遇能高能低与鼓励创新、宽容失误等关系,以深度融入产业“四地”建设为引领,以全面支撑“一个创新基地、三个中心城市”建设为主线,以加快建设生态文明高地上的高质量现代化工业园区为目标,聚焦重大项目工程和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工作,努力做大引才“容器”、增强聚才“磁场”、提高育才“效应”,打造创新人才集聚平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不断增强高质量发展后劲和竞争力,使开发区成为人才向往之地、人才集聚之地、人才作为之地。